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44,000万元（含4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永顺县公共卫生服务中心PPP项目	25,250.00	15,000.00
2	永顺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PPP项目	82,714.97	24,000.00
3	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112,964.97	44,000.00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相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顺序和具体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

（一）随着经济发展，医疗行业迎来快速增长期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我国医疗体系未来将以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为重点，以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分级诊疗为突破口，完善服务网络、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引导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形成科学合理就医秩序，逐步建立符合国情的分级诊疗制度。根据统计，2015 年中国卫生总费用总额为 38,775.37 亿元，同比增长 9.81%。从 2009 年医改启动以来，根据历年财政决算数据，2009 年到 2015 年全国各级财政医疗卫生累计支出达到 56,400 多亿元，年均增幅达到 20.8%，比同期全国财政支出增幅高 4.8 个百分点，医疗卫生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重从医改前 2008 年的 5.1%提高到 2015 年的 6.8%。其中，中央财政医疗卫生累计支出达到 15700 多亿元，年均增幅达到 21.9%，比同期中央财政支出增幅高 9.8 个百分点，医疗卫生支出占中央财政支出的比重从 2008 年的 2.35%提高到 2015 年的 4.23%。由此可见我

国各级财政努力调整支出结构，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政府卫生投入实现了跨越式增长。

2015 年，我国人均卫生费用达到 2,820.91 元，同比增长 9.26%。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居民对于自身医疗健康护理需求持续增加。根据国务院印发的《“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未来 15 年是我国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国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将为维护人民健康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国内的消费结构升级将为发展健康服务创造广阔空间，科技创新也将为提高健康水平提供有力支撑。从目前情况看，随着居民生活水平及健康意识的提高，对医疗的需求已经不仅仅局限于治疗（制药），而会更加注重自身整体的健康状况，这就涉及到更广泛的医疗服务领域，包括治疗前端的体检、慢病管理、治疗端的精准治疗以及治疗后端的康复及养老。因此从目前的数据上分析，我国人均卫生费用仍然偏低，未来仍有进一步增长空间，医疗卫生服务市场需求十分强劲。

2015 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在该指导意见中提出，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分级诊疗为突破口，形成科学合理就医秩序，逐步建立符合国情的分级诊疗制度。县级医院主要提供县域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以及急危重症患者抢救和疑难复杂疾病向上转诊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康复医院、护理院等（以下统称慢性病医疗机构）为诊断明确、病情稳定的慢性病患者、康复期患者、老年病患者、晚期肿瘤患者等提供治疗、康复、护理服务。以强基层为重点完善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包括大力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通过政府举办或购买服务等方式，科学布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合理划分服务区域，加强标准化建设；根据服务人口、疾病谱、诊疗需求等因素，合理确定县级公立医院数量和规模，全面提升县级公立医院综合能力；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

综上，随着我国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医疗行业将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公司也正面临巨大的发展机遇。

（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 模式）受到国家政策鼓励，将进一步推动社会资本更广泛地参与到医疗领域 PPP 项目建设

在 2016 年我国的《“十三五”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我国将完善各类社会

资本公平参与医疗、教育、托幼、养老、体育等领域发展的政策，同时未来将进一步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对于能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提供的公共服务，政府将广泛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2014 年 12 月 2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 PPP 模式主要适用于政府负有提供责任又适宜市场化运作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类项目，其中医疗等公共服务项目均可推行 PPP 模式。

2015 年 5 月 19 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以及人民银行共同颁布《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的通知》，明确提出在能源、交通运输、水利、环境保护、农业、林业、科技、保障性安居工程、医疗、卫生、养老、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领域，鼓励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2016 年 5 月 23 日，国务院发布《2016 年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要点》，提出大幅放开服务业市场，促进民办教育、医疗、养老、健身等服务业和文化体育等产业健康发展，多渠道提高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公共服务需求。

2017 年 3 月 7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激发社会领域投资活力的意见》，提出引导社会资本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参与医疗机构、养老服务机构、教育机构、文化设施、体育设施建设运营，开展 PPP 项目示范。

正是由于当前我国医疗服务供给相对不足且分布不均，为了盘活存量医疗资源、增加优质医疗服务供给，政府通过上述政策指引积极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医疗领域 PPP 项目建设，从而推动行业进入更高的发展阶段。

（三）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需要获取更多的资金支持

在国家政策扶持以及居民医疗需求提升的背景下，国内医疗投资运营等行业进入有序发展阶段，公司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遇及市场机会。公司作为在创业板上市的公司，有着良好的社会知名度以及影响力。公司通过“公司+产业基金”的方式加快推进各省域内县级医院整体建设布局，目前已经通过引入产业基金的

方式已经参与了湖南安乡县、云南施甸县等多个医院整体建设项目。

由于 PPP 项目具有投资规模较大、投资回收周期较长的特点，公司在负责 PPP 项目总体实施安排和管理的同时，需要支付投标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项目流动资金等各种款项，因此公司未来对长期资金的需求较高，仅依靠自身积累和间接融资难以满足公司新增项目对资金的需求。目前解决日益增长的资金需求已经成为公司提升行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环节之一，资金实力已经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基础，决定了公司未来承接项目的规模 and 业务发展速度。

公司目前的资金主要用于日常周转以及之前已经中标项目的资本性支出，公司资金使用计划较为明确且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债务中短期或一年内需要偿还的借款余额较高，因此为满足未来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以提升未来盈利水平，同时控制公司的财务风险，公司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能够获取较大规模的资金支持，满足 2017 年下半年新中标项目的资金支出需要以及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使公司在项目布局 and 资金实力等方面提升持续盈利能力，最终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 and 抗风险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我国医疗体系未来将以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为重点，以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分级诊疗为突破口，完善服务网络、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引导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形成科学合理就医秩序，逐步建立符合国情的分级诊疗制度。在此背景下，我国各地基层医院建设需求大幅增长，公司的医院整体建设业务可帮助各地方改善医疗服务能力，解决我国医疗服务中供需不平衡的矛盾。

PPP 模式是近年来国家重点鼓励和支持的投融资模式，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允许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国家确定的重大经济改革任务。2014 年以来各级政府部门密集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政策。2015 年 5 月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在交通、环保、医疗、养老等领域，

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公司参与的医疗领域 PPP 项目属于当前 PPP 模式重点投资领域，得到国家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等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在医疗领域积极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为公司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公司利用 PPP 模式推广的机会，可以充分发挥在资金募集、技术研发、人才聚拢等方面的优势，加大项目投资力度，加快产业整合，提高行业集中度。

（二）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深耕国内医疗器械市场，已经由单纯设备制造商发展为自主创新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在技术标准、解决方案、全面服务等方面实现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充分发挥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效应，凭借综合解决方案包含的高附加值服务和各种支持手段，对竞争对手形成了较高的壁垒，国内市场领先优势较为明显。

公司拥有高素质研发团队，由具有丰富产品开发经验的医学专家、研究员和软硬件工程师组成，在肿瘤治疗技术、放射医学、医学影像、精密测量、电磁定位、自动化控制、空气分离技术、应用软件开发等方面都有较为深入的研究。为满足医院整体建设业务的发展，公司在医疗设备生产和制造的研发团队基础上，还组建了医院设计、流程规划等团队，拥有医疗信息化产品配套研发能力，有能力对肿瘤、介入、康复、血透、妇产等科室的建设和运营提出规划设计的医疗整体解决方案。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况及必要性分析

（一）永顺县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PPP 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名称为：永顺县公共卫生服务中心PPP项目；项目所在地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永顺县灵溪镇南山开发区；本项目合作期12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营期10年。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3,30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5,726 平方米,共设置有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卫生监督综合执法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皮肤病院防治中心、医疗应急指挥中心、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等。

2、项目的背景及必要性

随着我国第四波婚育潮的到来,永顺县适龄婚育妇女婚检、产检、生产及婴幼儿护理等已经形成了庞大的需求。本项目建成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要面向广大群体,深入基层,社区及家庭,对象主要为妇女及儿童,能够为其各阶段健康问题,提供较为全面的具有系统性和持续性的服务,从而减轻当地有限的妇幼医疗机构所肩负沉重压力。

根据《永顺县消除麻风病危害规划(2011—2020年)》,永顺县已经将麻风病防治纳入了县“十三五”发展规划。本项目建成后新建的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皮肤病院防治中心等将形成集麻风病、皮肤病、性病专业的综合性防治机构,从而充分发挥专业机构对皮肤病的防治职能作用。

此外本项目将建成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该中心能够承担康复医疗、康复训练、康复技术人才培养、社区康复服务指导和残疾预防等工作。项目建成后,可以为解决永顺县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科研、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残疾预防等问题,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进一步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活动。

综上所述,本项目集妇幼保健、残疾人康复、卫生监督、疾控预防、皮肤防治等为一体,建成后服务覆盖永顺县约60万人口的医疗、疾控和皮肤防治,能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健康与安全,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投资额约为25,250.00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

4、项目经济效益评价

本项目的收入构成主要包括:公司对项目的工程和设备收入、公司向项目公司提供借款的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项目公司分红收益。根据测算,公司投资本项目总体内部收益率不低于6.50%,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5、项目备案及环评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出具的《关于全省第四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示范项目实施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已经被确定为湖南省第四批PPP省级示范项目，已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PPP项目库并已发布到外网PPP项目库。

该项目已完成立项备案手续，根据永顺县环保局出具的文件，项目开工前应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6、合作模式

本项目将采用PPP模式，永顺县人民政府授权永顺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作为实施机构进行项目识别与准备，永顺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作为招标人通过依法经政府采购程序选定本公司与湖南天鹰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联合体中本公司负责项目投融资、医用工程、信息化建设、医疗设施设备采购和项目的运营管理，本公司占出资额的99%，湖南天鹰建设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土建、水电及消防设施安装工程等工程建设，占出资额的1%）作为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

永顺县人民政府授权永顺县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与联合体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6,312.50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25%。项目公司资本金由政府出资方代表永顺县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联合体按1: 9的股权比例投入，其中永顺县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631.25万元，联合体出资人民币5,681.25万元，双方均以现金出资。除项目公司资本金以外的项目投资将通过项目公司借入债务等方式完成。

永顺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作为项目实施机构，与项目公司签署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完工后即项目所有权移交政府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项目建设完成后，政府方再授权项目公司运营维护本项目的非核心医疗部分，并获得运营收益；核心医疗部分由政府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负责运营。项目公司通过非核心医疗部分的运营（包括停车场车辆停放收入、租赁收入、食堂收入、广告等）及基于绩效考核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费获得收益，其中可行性缺口补助经报永顺县人民政府和永顺县人大同意，永顺县财政局将本项目的可行性缺口补助纳入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未来根据绩效考核按期拨付给项目实施机构，项目实施机构再予以支付给项目公司。

7、募集资金实施方式

公司将通过资本金及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到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支付建安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支出。

（二）永顺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 PPP 项目

1、基本情况

本项目名称为：永顺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PPP项目；项目所在地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永顺县灵溪镇南山开发区；本项目合作期13年，其中建设期3年，运营期10年。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60亩，总建筑面积204,181.90平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医疗健康中心、职工宿舍、地下室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2、项目的背景及必要性

多年来，永顺县城因旧城区规模小，人口多，建筑密度大，空间分布和规模结构不合理，5.7平方公里的面积居住人口近14万人，人地矛盾十分突出。根据粗略计算全县千人平均病床数量约为2.5张/千人（其中公立医院仅有1.5张/千人，基层1.0张/千人），远低于湘西州的平均4.7张/千人水平（2013年统计数据），与《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要求的6张/千人（其中公立医院3.3张/千人，社会办医院1.5张/千人，基层医疗机构1.2张/千人）的水平相距甚远，由此可见永顺县的医疗资源还远远不能满足当地的医疗需求。

永顺县人民医院位于永顺县老城区，现有设施不健全，各类功能用房面积严重不足，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加上老城区城内道路狭窄，交通拥堵，群众出行十分不便，医疗卫生环境相对恶劣。

综上所述，为解决永顺县医疗资源紧缺、病患流失严重、群众看病贵、看病难，永顺县人民政府拟通过本项目以PPP形式新建一所大型的、环境优良的综合医院。

3、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建设期投资额约为82,714.97万元（不含建设期利息）。

4、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的收入构成主要包括：公司对项目的工程和设备收入、公司向项目公

公司提供借款的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项目公司分红收益。根据测算，公司投资本项目总体内部收益率不低于6.50%，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5、审批和环评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立项备案手续，根据永顺县环保局出具的文件，项目开工前应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永顺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PPP项目在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PPP综合信息平台系统中已通过湖南省财政厅的审核并已进入执行阶段，在PPP中心定期对省厅审核通过的项目进行批量审核后，方可发布到外网PPP项目库。

6、合作模式

本项目将采用PPP模式，永顺县人民政府授权永顺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作为实施机构进行项目识别与准备，永顺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作为招标人通过依法经政府采购程序选定本公司与湖南天鹰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联合体中本公司负责项目投融资、医用工程、信息化建设、医疗设施设备采购和项目的运营管理，本公司占出资额的99%，湖南天鹰建设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的土建、水电及消防设施安装工程等工程建设）作为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

永顺县人民政府授权永顺县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与联合体共同设立的项目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为20,678.74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25%，其中永顺县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4,135.75万元，联合体出资人民币16,542.99万元，双方均以现金出资。除项目公司资本金以外的项目投资将通过项目公司借入债务等方式完成。

永顺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作为项目实施机构，与项目公司签署项目合同，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完工后即项目所有权移交政府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项目建设完成后，政府方再授权项目公司运营维护本项目的非核心医疗部分，并获得运营收益；核心医疗部分由政府或政府指定的其他机构负责运营。项目公司通过非核心医疗部分的运营（包括停车场车辆停放收入、租赁收入、食堂收入、广告等）及基于绩效考核的可行性缺口补助费获得收益，其中可行性缺口补助经报永顺县人民政府和永顺县人大同意，永顺县财政局将本项目的可行性缺口补助纳入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未来根据绩效考核按期拨付给项目实施机构，

项目实施机构再予以支付给项目公司。

7、募集资金实施方式

公司将通过资本金及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到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支付建安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等支出。

（三）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增加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公司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5,00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将其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但如届时市场利率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视市场利率变化以及与银行的协商情况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高利率的银行借款。

2、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如下：

2015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在该指导意见中提出，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分级诊疗为突破口，形成科学合理就医秩序，逐步建立符合国情的分级诊疗制度。县级医院主要提供县域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以及急危重症患者抢救和疑难复杂疾病向上转诊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康复医院、护理院等（以下统称慢性病医疗机构）为诊断明确、病情稳定的慢性病患者、康复期患者、老年病患者、晚期肿瘤患者等提供治疗、康复、护理服务。以强基层为重点完善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包括大力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通过政府举办或购买服务等方式，科学布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合理划分服务区域，加强标准化建设；根据服务人口、疾病谱、诊疗需求等因素，合理确定县级公立医院数量和规模，全面提升县级公立医院综合能力；加快推进医疗卫生信息化建设。

2014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了《关于开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在意见中提出，明确提出PPP模式主要适用于政府负有提供责任又适宜市场化运作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类项目，其中医疗等公共服务项目均可推行PPP模式。2015年5月19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以及人民银行共同颁布《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的通知》，明确提出在医疗、卫

生等公共服务领域,鼓励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2017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激发社会领域投资活力的意见》,提出引导社会资本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参与医疗机构、养老服务机构、教育机构、文化设施、体育设施建设运营,开展PPP项目示范。

在上述国家政策扶持下,国内医疗投资运营等行业进入有序发展阶段,公司面临着较好的发展机遇及市场机会。公司作为在创业板上市的公司,有着良好的社会知名度以及影响力。公司通过“公司+产业基金”的方式加快推进各省域内县级医院整体建设布局,目前已经通过引入产业基金的方式已经参与了湖南安乡县、云南施甸县等多个医院整体建设项目。

由于PPP项目具有投资规模较大、投资回收周期较长的特点,公司在负责PPP项目总体实施安排和管理的同时,需要支付投标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项目流动资金等各种款项,因此公司对长期资金的需求较高,通过长期融资方式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拓展相关项目,增强自身的竞争力。

五、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关于医疗产业改革政策,有利于公司扩大医疗领域内 PPP 项目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增强公司的经营业绩,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保持不变,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和资产的整合。本次发行后,公司资本实力将显著增强,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主营业务领域的全面的竞争能力,并抢占相关领域市场份额,优化公司未来医疗产业布局和可持续发展。

(二)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并开始运营后,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

将大幅提升，公司财务状况得到进一步的优化与改善；同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经营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医疗领域的 PPP 项目建设，其经营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相关项目效益的实现及财务费用的节省，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得到较大提升。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具有一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公司盈利增长和持续发展具有深远意义。项目顺利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显著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可控，未来预期收益良好，项目可行。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25 日